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记录

时间：2024 年 12 月 22 日

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 1800-1812 号综合楼 201 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戴建宏先生

会议主持人：戴建宏先生

出席会议委员：戴建宏先生、林瑞梅女士、林志扬先生

其他参会人员：张金燕女士、管小波先生

会议记录人：张金燕女士

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议案》。

会议决定：

- 1、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公司关于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汇报并沟通讨论，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
会议记录》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戴建宏

林瑞梅

林志扬

会议记录人：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年 月 日